

# 张店区教体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 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按照区委、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我局结合教育和体育工作的实际，紧紧围绕教育体育工作重大政策措施和群众关切事项，强化组织领导、深化公开内容，在组织机构建设、建立健全制度机制、新闻舆论宣传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信息发布机制不断健全，依法、及时、准确、有序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保障了广大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有力推动了全区教育体育工作依法行政水平。

（一）强化组织领导，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保障。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相关规定和职责，落实了人员，形成了党组统一领导、办公室组织协调、各科室积极参与的工作机制，为政府信息公开深入开展提供了组织保障。

（二）完善工作制度，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健全的工作机制是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完善的制度又是建立机制的前提。我局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了一系列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信息发布、保密审查、绩效考核、责任追究等各个环节上进行了制度上的规范。

1. 建立公开信息审核制度。对公开的政府信息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在保密性、合法性、真实性三个方面重点进行审核，确定公开的内容、范围、形式和时间。

2. 加强工作部署和督查。召开动员部署会传达国家、省、市、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明确工作重点，强化全区教育体育系统工作人员主动公开的意识。定期召开工作会议，在局长办公会、专题会议上多次对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府网站、微博微信等建设进行研究部署，明确要求各牵头科室、责任科室落实好信息公开工作。加强日常检查督促，形成定期通报制度，确保各项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3. 完善信息公开队伍建设。明确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局办公室牵头，其他相关科室密切配合推进，安排1名兼职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工作，组织开展人员培训，提高信息公开专业化、法制化水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所需费用纳入局机关办公经费统筹。

###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年度张店区教育体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包括政策法规、规划计划、业务工作、其他信息等4类，主要发布了包括《2019年张店地区部分普通高中学校招生指标分配实施方案》《2019年张店地区义务教育段民办学校招生工作实施方案》《2019年义务教育段学校招生工作实施意见》《2019年张店地区初中毕业生体育与健康测试工作实施方案》《2019年高中段学校招生工作实

施意见》等。

#### （四）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我局已按要求进行了政府信息公开，本年度未出现政府信息公开权利人向政府信息公开义务人申请公开信息的情况。

#### （五）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公开政府信息，本年度未收取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任何费用。

#### （六）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我局全年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举报、投诉、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 （七）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本年度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 14 条规定，执行保密审查和监督检查，未发现有“公开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的行为。

#### （八）提案建议办理结果

我局共收到区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44 件。我局本着对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高度负责的精神，努力提高办理工作质量，不断探索办理工作的新思路、新方法，认真办理、落实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提前完成办理工作。经面商，代表委员对我局主办件答复满意率 100%。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 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4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	133.46 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其他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完善。二是便民性、时效性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2020年，我局将进一步深入贯彻《条例》《办法》以及上级有关工作部署，遵循公正、公平、便民、开放的原则，紧密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结合张店区教育体育工作实际，推进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一是拓展主动公开的深度和广度。加大社会公众关切的学前教育、招生划片改革、教师招考评聘、教育基础设施建设、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等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力度。二是加强政策解读工作。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的教育政策采取撰稿解读、政策问答、在线访谈、新闻发布会等形式进行解读,做到教育政策解读稿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报审、同步公布。三是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组织业务学习,提高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